

# 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金府办发〔2021〕16号

## 金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金山区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工业区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金山区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已经第114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6日

# 金山区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号）和《上海市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沪府办发〔2020〕6号）的通知要求，促进金山区托育服务工作健康有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立足区情，坚持政府引导、家庭为主、多方参与，以满足多层次、多元化、有质量的托育服务需求为导向，促进托幼一体化发展，开展家庭科学育儿指导，加快构建金山区托育服务体系，有效推进本区“幼有善育”工作的整体进程。

## 二、发展目标

###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普惠为主导、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完善的托育服务供给机制、管理机制、队伍建设机制和质量保障机制。打造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托育服务队伍，初步构建教养医结合的专业化服务模式，提供多种形式的高质量科学育儿指导，形成具有金山特色的托育服务工作新格局，让区域内适龄婴幼儿及家长获得普惠、安全、优质的托育服务。

### （二）发展要求

**1. 积极规划，合理布局。**按照本区域人口结构和服务需求布点，以托幼一体为主，鼓励民办幼儿园开设普惠性托班，有条件和新开设的公办园所开设托班。到 2023 年，实现全区街镇、金山工业区托育机构覆盖率达 100%，普惠性托育机构达 85%，基本满足适龄婴幼儿家庭多元化入托需求；创建儿童早期发展基地，为辖区居民提供儿童早期发展健康教育和示范服务；各街镇、金山工业区建设儿童友好社区，为儿童和家长提供生活保健等多元服务和支持；完善涵盖区婴幼儿早期教育指导中心、各街镇早教指导站、社区早教指导点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三级管理网络。

**2. 规范管理，协同共治。**完善区—街镇联动的综合管理网络，形成齐抓共管的共治机制。发挥托幼工作联席会议的作用，开展区内托育服务工作研讨；各相关部门形成对托育机构设点布局精准排摸的常态工作制度，相关职能部门每月对辖区内托育机构安全防控和卫生保健等项目开展“双随机”检查指导，每年对每个机构至少实地巡查指导 2 次。

**3. 加强培训，形成梯队。**加大托育从业人员入职考核、培训力度，依托上海开放大学，落实每年不少于 72 课时的综合技能培训、不少于 40 课时的职业道德教育。每年为托育服务培训人员、科学育儿指导服务培训人员提供至少 1 次专业培训，形成 03 优秀专职教师、早教指导志愿者、社区托育服务从业人员三支队伍，实现全区托育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 100%，全区公办园教师持育婴员证比例不低于 75%。

**4. 教养医结合，指导全方位。**融合教育、医学、心理三大领

域，每年举办市、区共建线下科学育儿指导活动。各指导站、点在所辖区域内为有需求的适龄婴幼儿家庭提供每年不少于 6 次的线下指导服务。在线下科学育儿指导工作基础上加强互联网+教育的智慧早教，以上海市“育之有道”APP、金山早教公众号等为宣传、指导阵地，向有需要的常住人口适龄婴幼儿家庭提供教养医结合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信息，实现常住家庭线上指导覆盖率达 98%以上。

### 三、主要任务

#### （一）构建多元化托育资源供给体系，丰富托育服务类型

**1. 推进托幼一体化服务。**拓展普惠性托育资源，发展多元托育服务。从区域经济以及城乡一体化发展等角度对区域内托育服务需求进行科学研判，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在新建小区及有条件的公办幼儿园开设托班，到 2023 年全区 50%幼儿园开设托班，进一步满足学区内家长对普惠性托班的需求。（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公安金山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区卫健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市场监管局、区房管局、区总工会、区妇联）

**2. 充分发挥社区服务功能。**联通社区综合渠道，落实家庭科学育儿指导服务进社区，发挥街镇家庭科学育儿指导站的作用。创建儿童早期发展基地，根据业务需求，优化基地各功能的设置，建立完善服务流程和管理制度。（牵头单位：区卫健委；配合单位：各街镇、金山工业区，区教育局、区妇联）

创建儿童友好社区，在街镇、金山工业区建立儿童服务中心，

村（居）建立儿童之家，为儿童和家长提供生活保健、社会实践、安全保护、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等多元服务和支持。（牵头单位：区妇联；配合单位：各街镇、金山工业区，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卫健委、团区委）

**3. 拓展现有资源与服务。**加大对现有资质托育园的宣传力度，提高家长和社区的知晓度。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个人单独或联合举办托育服务机构，按需提供全日制、半日制、计时制等多元化服务，满足幼儿家庭按需入托的要求。（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公安金山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区卫健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市场监管局）

## （二）健全常态化管理机制，推动规范化托育体系发展

**1. 完善综合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托育机构全过程管理细则，建立完备的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理机制。各街镇、金山工业区依托各级托幼工作联席会议实施联合执法，组织安全、卫生工作等专项检查，制定《金山区托育机构规范办园行为评估方案》和评估细则，开展联合评估，保障托育行业规范有序发展。（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公安金山分局、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区建管委、区卫健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市场监管局）

**2. 加强机构网络监测。**依托上海市3岁以下幼儿托育服务信息管理平台，对托育机构的申办过程、综合监管、信息公开、诚信记录、人员信息、业务数据及质量评估结果进行信息化管理，实现信息及时更新和公示。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视频监控系统与

辖区内托育机构对接，及时了解机构运营情况，并及时记录、反馈，实现技术支撑下的有效监管。（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公安金山分局）

**3. 实施机构常态管理。**根据《上海市托育服务机构日常管理指南》，制定《金山区托育机构日常巡查细则》和具体内容与要求，加强日常管理和检查，形成检查—整改—再检查—完善的工作方式，指导助力托育园提高服务质量。依托公办园依法办园管理的优势资源，建立公民办结对指导机制，签订结对指导协议，制定指导方案，加强公办园与社区托育园的交流，实现公办普惠性托育、民办个性化托育共同发展。（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公安金山分局、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市场监管局）

### （三）实施分层培养方略，打造托育服务专业梯队

**1. 根据行业标准，严格准入要求。**严把各类人员（包括育婴师、保育员、保健员、机构负责人、财会人员、保安员等）入口关，建立托育服务从业人员资格审查机制，所有从业人员均需持证上岗。建立托育机构从业人员人证合一的检查制度，对于违反职业道德的从业人员，依法依规进行相关处理。（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2. 根据文件要求，贯通岗前职后培训。**根据 1+2 文件对托育从业人员的培训要求，依托上海开放大学及专业培训机构，每年为托育从业人员提供专业培训，课程内容包括职业道德、职业规范、职业技能、安全防范、心理健康等。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

从业人员一体化培养培训体系。落实每年不少于 72 课时的综合技能培训、不少于 40 课时的职业道德教育。(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3. 制定分层培养计划，形成专业梯队。**根据不同从业人员专业背景和专业能力制定适宜的计划，开展托育服务技能比赛、科学育儿指导交流研讨展示及评选等活动，搭建从业人员和 0-3 优秀教师专业发展的平台。(牵头单位：区教育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区卫健委)

**4. 提供精准指导，提升家庭带养能力。**家庭是婴幼儿托育的主要场所，家庭带养人是托育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以三支队伍为主力军，邀请资深教育、医学、心理专家助力，为婴幼儿家庭开展新生儿访视、膳食营养、生长发育、预防接种、安全防护、疾病防控等服务。通过整合各类公益性科学育儿资源，开发隔代养育课程，探索建立三支队伍对家长在育儿过程中的实际问题进行准确的及时介入指导模式，助力父母和祖辈成为会照料、会抚爱、会陪玩、会倾听、会沟通、会放手、会等待的“七会”合格家长。(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区妇联；配合单位：区总工会、团区委)

#### (四) 深化教养医结合，提高托育服务质量

**1. 优化健康数据管理。**推动健康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将 3 岁及以下婴幼儿健康数据纳入“大数据环境下幼儿健康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基于当前幼儿园健康信息采集平台，连接妇幼保健信息系统、疾病防控信息系统，定期采集婴幼儿发展和健

康数据，形成儿童早期发展质量分析报告，以幼儿健康档案为纽带，实现 0-6 岁幼儿健康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

2. 落实机构服务规范。加强学习《上海市 0-3 岁儿童发展指南》和《上海市托育机构一日活动方案》，指导我区托育机构树立科学的儿童观和育儿观，实现从入园到离园全过程操作与管理的规范化。制定公共卫生、消防安全、急症救治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演练，确保婴幼儿健康安全。（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

3. 探索教养医结合模式。探索我区托育服务与指导共进的专业模式，加强与社区、妇联、卫健等相关部门联动，开展医养结合研究、家庭教育研究，形成区域科学育儿指导合力。开展“健康家庭——优生优育社区行”宣传指导服务，帮助家庭认识儿童早期发展各方面的影响因素，实施社区医生至少每月一次进托育园，帮助托育机构从业人员提高专业能力，促进婴幼儿成长环境和养育方式的改进。提供齐全、连续、规范的医疗保健服务，探索拓展性服务项目，逐步扩大服务覆盖面；立足社区、面向家庭，配送科学育儿指导资源包，在部分街镇试点教养医结合指导服务。（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配合单位：区妇联）

4. 探索质量评价机制。根据上海市托育机构服务质量评估标准，探索实施金山区托育机构监测办法和评价指标，强调对服务过程的评估与监测，形成动态的质量评价和分析反馈机制。通过机构自检式评价、公办结对园诊断式评析、相关部门联合评估

等方式，评选星级托育机构，提高托育机构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配合单位：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妇联）

**5. 加强科学育儿指导。**每年开展市、区共建“育儿加油站”等线下科学育儿指导公益活动，为区域内有需要的适龄婴幼儿家庭提供面对面科学育儿指导服务。深入实施“金小囡”工程，整合各类资源，建设与完善线上科学育儿指导公益平台，精准推送线上科学育儿资源，实现区域内有需要的适龄婴幼儿家庭指导全覆盖。教育、卫健、妇联等多个部门协同推进，通过多个项目实施合力打通科学育儿资源的“最后一公里”，依托区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婴幼儿早期教育指导中心、各街镇、金山工业区优生优育示范点等服务阵地，科学育儿服务覆盖居民家庭15分钟生活圈，将最专业贴心的服务送到家长手中。（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委；配合单位：区卫健委、区妇联）

## 四、保障机制

### （一）强化统筹协调

健全区托幼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建立跨部门合作的协调机制。初步构建普惠公益、家庭参与、多方参与的0-3托育体系，实现婴幼儿家庭的多元托育服务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将托育服务工作纳入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关规划，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的落实情况纳入对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督导评估，关键指标纳入年度自评公报，确保实现托育服务工作各项目标。

### （二）优化经费投入

将托育服务工作管理所需经费等纳入区、镇两级财政预算，落实托育机构综合奖补制度。加大对开设托班的公办园所生均经费、编制等方面的保障力度。托育服务从业人员参加保育员、育婴员等项目培训并鉴定合格的，可按照紧缺培训补贴项目规定标准，给予培训费补贴。对符合条件的托育机构，予以享受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

### （三）加强宣传引导

集教育、妇联、卫健等多个部门合力，做大、做强、做亮“金小囡”品牌，积极开展多视角、多渠道、多形式宣传，引导更多的资源和力量投入支持托育服务工作。进一步聚焦内涵发展，积极传播科学育儿理念，宣传托育服务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示范典型，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重视托育服务工作的氛围。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

金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6日印发